

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 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喻丽丽女士、曾万辉先生函告，获悉其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，并对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展期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
喻丽丽	是	3,150,000	3.12%	1.05%	2019年7月26日	2020年7月24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曾万辉	是	800,000	4.87%	0.27%	2019年7月24日	2020年7月24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-	3,950,000	-	-	-	-	-

2、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原质押到期日期	展期购回后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用途
曾万辉	是	2,600,000	2019年7月24日	2020年7月24日	2021年7月23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5.83%	0.86%	融资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喻丽丽	100,950,000	33.51%	32,155,000	31.85%	10.67%	0	0%	0	0%
曾万辉	16,424,000	5.45%	9,900,000	60.28%	3.29%	0	0%	0	0%
乌鲁木齐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0,000,000	3.32%	0	0%	0%	0	0%	0	0%
合计	127,374,000	42.28%	42,055,000	33.02%	13.96%	0	0%	0	0%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曾万辉先生基于个人财务安排，对前期已质押股份办理延期购回业务，未形成新的股份质押，曾万辉先生具备良好的资信状况、履约能力，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可控。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喻丽丽女士、曾万辉先生、乌鲁木齐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。若后续出现相关风险，上述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等措施应对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可能出现的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27日